

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塘政发〔2023〕1号

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张家港市人民政府：

2022年，高新区（塘桥镇）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扣市委“创新转型加速年”工作主线真抓实干，为顺利完成市委市政府“351”年度目标和区镇“238”年度重点任务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。根据张法政办〔2019〕5号《关于进一步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制度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我镇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坚持政治引领，高起点谋划全年工作

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。始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法治建设的根本遵循，坚持党委统一领导，推动法治建设职责全面落实，不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政治引领和组织保障。

制定实施区镇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实施方案，细化“四个专题”活动计划，围绕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等内容开展专题学习、专题培训、专题研讨及考试，对党委中心组、执法部门、村（社区），口子党支部等基层党组织全面覆盖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入脑入心、走深走实。

（二）完善议事协调机构体制机制。依托全面依法治区镇委员会，贯彻落实法治建设“一规划两方案”，建立“清单式+责任制”工作推进机制。制定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，分解落实 2022 年（高新区）塘桥镇“法治建设”（党建考核）重点任务，加强法治建设日常督促检查，推动法治营商环境整改、政府购买服务专项整治、行政执法人员专项清理等年度重点工作落实。司法所+法制科实现一体化办公，经费保障充足，办公区域按照省大型司法所、苏州标杆司法所高标准改造完成并通过验收，新增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1 人，政法专编 5 人，法制科 1 人，法治机构（全面依法治区镇委员会办公室）场所环境、人员结构配备更趋合理。

（三）压紧压实“关键少数”责任。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对法治工作亲自抓亲自管，区党工委主要领导成员专题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，党委会专题会议研究党内法规法规执行工作，年内召开了 4 次班子成员学法。成立政法和社会治理领导小组，调整优化了下属各单位的领导干部结构，解决了司法所法治职能定位不清的问题。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党委政府工作议程，与区镇中心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。法治建设成效纳入领导班子绩效考核，实现年终述法全覆盖。

二、坚持依法履职，高标准完成重点工作

（一）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靠前服务企业，大力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”服务，政务服务大厅 38 个服务窗口集中办理涉税事务、民生服务等 20 多个部门的 258 项业务，实现“一窗式办理”。全力打造“高兴办”政务服务品牌，推出“自助办”、“就近办”、“帮代办”、“一窗办”、“免证办”、“协调办”六个子品牌，围绕“六办”开展全流程追踪式服务，大力推进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，用高效便捷的服务为企业群众打通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二）畅通基层监督制约渠道。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抓好主动公开工作，充分发挥张家港市人民政府网站、魅力新塘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作用，及时主动发布各类便民服务信息，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3 件依申请信息公开及时答复，充分保障了群众知情权。优化政府法律顾问队伍（5 人），通过加强案件诉前调解，案件诉后警示，切实提升了政府复议应诉能力，行政诉讼案件结案 8 起，出庭应诉率、胜诉率 100%，未有行政复议纠错、诉讼案件败诉情况，有效推动了行政诉讼案件“双降一升”。

（三）规范重点事项合法性审查。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、公平性竞争审查两项新机制，政府发文前合法性审核确保全覆盖，做到应审必审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合法性审查制度常态化运行，年内无行政执法违法行为发生，未出现行政执法涉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情况。健全依法决策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机制，施教区划分事项纳入年度决策运行目录，年内规范运行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程序项目 2 个（花园六期、梁丰高级中学高新区实

验学校施教区划分)。

(四)深化综合执法制度改革。顺利通过经济发达镇改革复评，全面贯彻落实《新行政处罚法》相关要求，严格执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落实“律师驻局”工作制度，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辅助人员培训。健全执法配套制度，签订工作岗位责任书，实现以制度管人、按制度办事、用制度控权。编制下放权限8部门《行政处罚权自由裁量实施细则表》，认真执行执法程序，确保自由裁量权正确、公正、有序使用。落实一案一卡监督制度，执行涉企免罚轻罚清单3.0版，参照企业“红黑榜”，以定性定量结合方式严格审慎执法，加大警示告诫、走访约谈方式纠正违规行为，向“温度执法”靠拢。

三、坚持人民中心，高效能推进社会治理

(一)紧抓社会安全稳定“警戒线”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镇级非诉服务中心完成标准化建设，并塘桥人民法庭、镇人社中心、镇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建成了三个非诉讼服务分中心，各级调解组织网络健全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，推广运用“苏解纷”APP，充分发挥非诉诉讼纠纷解决优势。综合运用大调解手段，成功化解1起历史遗留纠纷，快速处理了多起非正常死亡事故，全量见底各类社会矛盾纠纷。建成全市唯一的社区矫正分中心，重点人员均在管在控。积极探索“小网格、大联动、微治理”机制，实现后续照管持续有效、照管对象健康向上。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等一系列重大安保维稳任务。

(二)培育壮大法治乡村文化阵地。发挥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牵

引、辐射作用，用活用好法治平安广场、民法典教育基地阵地资源，做好干部学习、法律明白人培训、青少年实践三类主题普法。中层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常态化、通过学法考法等形式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提升工程。重点开展了“法治医疗护企行动”（入选市级“关爱民生法治行”项目）和“社会化普法催生新名片”主题实践活动，以普法教育推进社会管理。“援法议事”深入开展，创建成2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（横泾村、花园村），在区镇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（三）拓宽公共法律服务惠民渠道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，整合法律服务资源，理出服务清单，公共法律服务打造成“一中心五站点”，由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向苏高新园区、中恒智造、智建智造、瓴锐智造、德尔巢代智能家居等五个产业园区辐射，建立多元化、专业化、常态化服务机制。坚持“需求导向，服务群众”的基本原则，强化法律援助兜底保障职能，19个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全覆盖，充分利用“法润民生”微信群、“高新在塘桥”公众号等媒介，广泛宣传。信访办新建法律援助工作站已获评江苏省品牌工作站，建成职工法律援助中心，创建苏州市级先进，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向村（社区）延伸覆盖，形成了以市法律援助中心、镇法律援助工作站、村（社区）法律援助服务点全方位立体式法律援助覆盖网，有效打通了辖区内群众法律援助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2022年，我镇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仍有差距，主要是行政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及化解矛盾纠纷合力仍需提高等。2023年，我镇将深入

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继续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部署，结合区镇实际，努力克服不足，为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塘桥作出积极贡献。

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5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